**「開放屋頂 以身作則」記者會**

**確保市民共享公有屋頂發電的權利**

2018年8月15日

現在全世界能源市場轉型的速度已經超乎想像，而公民被告知與被賦權：是能源轉型過程核心中所不能缺少的部分。

『公民能不能』國際研討會於8月15日舉行，呈現公民參與能源轉型的多元面貌。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董事長賴曉芬提醒，台灣政府在拚綠能的速度與拚發電量的同時，應考慮有主動參與能源轉型意願的社區民眾，回應他們在公平、自主、共好與分享等價值的期待。基金會準備了雙北市政府與市民共享公有屋頂承諾書，確保市民共享公有屋頂發電的權力。

承諾內容包含：

1.市政府必須制定明確的政策及期程，保障市民參與，包括明定參與方式、資格，及行政協助。

2. 盤點行政區內可供參與太陽光電計畫的公有屋頂。並規劃每行政區皆有讓市民公平、透明參與的機制。

記者會結束前，北市產發局王三中副局長，及新北市經發局綠色產業科長廖士煒現場承諾：將在下半年盤點幾個地點，試辦讓公民參與的社區電廠，以及與民間團體共同研商相關採購法的招標問題。公民電廠由於未必適合在現有商業模式下競標，因此未來應該考慮降低市府的權利金，以及參與的團體如何收益回饋社區的設計。台北市政府於下半年，則有機會公開啟動公民電廠的遴選。

而新北市政府從104年參與式預算，到106年的能源對話，都是由下而上的推動能源治理，今年更與三重蘆洲地區的民間團體合作，在當地做示範性的公民電廠，由市府及社區共同盤點社區內的潛力案場，並號召居民一同參與。未來也會繼續參考民眾的意見，制定公有屋頂開放公民參與的機制。

開場時，行政院能源與減碳辦公室副執行長林子倫教授便勉勵大家：「最近雖然有些雜音，但在2025年之前還有七年，大家一起努力，目前在中央及地方逐漸有些成績，我們確定走在對的路上。」

來自REScoop.eu（歐洲能源合作社平台）理事會秘書Siward Zomer提到，污染及氣候變遷是無國界的，他的工作就是對於歐洲能源政策過程中，讓公民的聲音能夠被聽見，因為公民仍然是最終為歐洲低碳能源轉型買單的對象。歐盟透過法規提升公民參與地位，他也對比歐洲地方政府在處理公有屋頂的正反案例，過往阿姆斯特丹政府招標公有屋頂時，也一樣只有考慮到價格標，最終由大系統商得標，而大系統商獲得大多數的收益，並將收益轉到公司其他的海外投資下，當地的公民團體也倡議公有屋頂應是市民共有，而且，這樣才能讓綠能的各項好處留在當地，比如用在當地學校的太陽能設備，還有學生的能源教育上。比利時則採取開放的作法，比利時的地方政府，就以公民參與為招標條件，因而讓合作的公民電廠ECOPOWER成長為歐盟中最強大的能源合作社，而且，收益用來幫助當地公部門的建築節能，也建置更多當地的太陽能及風能電廠。

Siward Zomer呼籲台灣地方政府，不要只看到出租屋頂或案場中，短期金融上的收益；卻沒有看到公民參與可以帶來長期，而且擴及其他社會層面的種種好處。

台灣能源轉型的目標，是2025年要達到20%再生能源比例，但是用電最多的雙北，居民參與綠能的機會卻付之闕如。其中一個原因是：高樓林立，屋頂上又有許多遮蔭，使得雙北雖然屋頂多，但能夠裝設太陽能的卻不多。主婦聯盟副執行長吳心萍接觸到一些社區，都已經有共識要推社區的公民電廠了；也已經有一批居民表示要一起出資；甚至也規劃好未來社區綠能設備發電的獲益，要拿來做社區營造、長者照護、孩童共讀、社區巴士等等，對在地公益甚至經濟有益的事情；最後，卻是卡在找不到面積夠大、陽光充足的好屋頂。然而，許多社區中的好屋頂，又往往屬於各個公部門的。如果公部門看不到：公民參與可以讓綠能的效益擴散到社會其他層面，甚至可以幫助減少其他層面支出，那將會是非常短視的。

綠點能創社會企業（陽光伏特家）共同創辦人陳惠萍，透過網路平台從2016年開始到今年，至今完成募資的案場共35個專案，可見當民眾有參與綠能發展的機會時，踴躍參與的民眾數量還是非常優越的。

房思宏博士，本身是鑽研公民電廠的專家，也提及鄰國日本在311之後，掀起國民推動綠能的浪潮，小田原市也和民間共組委員會，透過盤點公部門屋頂等方式，之後獲得市民集資，建立起1MW左右的太陽光電廠。相較於設置費用較高的大型風機，小型太陽光電還是比較容易吸引一般民眾、地方社區的投入，要找尋適合鋪設太陽光電板的土地，從來就不容易，地面型綠能則面臨農地種電的爭議，因此如何尋找合適的屋頂就成為相關計畫是否能順利推動的關鍵。日本地方政府選擇的屋頂多以幼稚園、學校、社福機構、社區中心為主，有的採用屋頂出租方式（如大阪府泉大津市），有的則免費提供（如京都市）。這是一種有效活用公有閒置空間、推動再生能源發展的策略。

他進一步分析小田原市的成功，是因市長認知到公共參與的重要，並且建立民間共同參與的委員會。他建議台灣地方政府應在架構下也設立類似組織，才能加深和社區的合作。他也帶領大家討論，協助公民電廠取得基金與排除公民參與的障礙，使地方政府的角色更積極一些。

主持人主婦聯盟董事林邦文最後小結：在地方能源轉型上，民眾不該被單純定位為成『被幫助』的角色，更應該被視為推動改變的主力。綠能發展不能只想到如何跑得快，也要想到；如何讓公民一起參與，才能走得長遠。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過去三十年，在許多環境政策上，走在公部門前面倡議，能源轉型的關鍵時刻，擔任社區型再生能源的平台，朝向社區微型經濟，促進公民參與及能源自主。

新聞聯絡人：

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 吳心萍 副執行長 02-23686211\*27

 陳婉娥 南部辦公室主任 07-5507360